



唯其

作品

总有一些伤害我们心甘情愿
总有一些人我们情深不悔

晋江虐心作者

【唯其】

抒写最偏执成伤的
“我爱你”

他是那遥不可及的白月光
她偏执十年
在他眼里也还是不配

一场无畏的喜欢，一场孤独的深爱，
痴情千金和冷漠精英的极致痛爱。

别后 再爱

来不及从头喜欢你

别后 再爱

来不及从喜欢你

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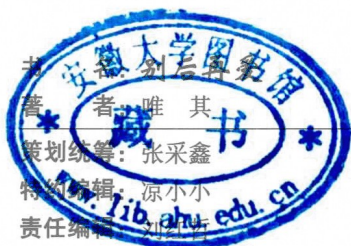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别后再爱 / 唯其著. —石家庄: 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14. 12

ISBN 978-7-5511-2139-2

I. ①别… II. ①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304091号



责任校对: 齐 欣

封面设计: 刘 艳

美术编辑: 许宝坤

内文设计: 刘 清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: 05006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销售热线: 0311-88643221/29/35/26

传 真: 0311-88643225

印 刷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9×1194 1/32

印 张: 10

字 数: 332千字

版 次: 2015年5月第1版

2015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511-2139-2

定 价: 25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第一章	大戏初开	/ 001
第二章	摇摆的心	/ 014
第三章	反转	/ 028
第四章	悬崖边起舞	/ 042
第五章	离开	/ 056
第六章	终结的序曲	/ 070

第七章	梦碎	/ 083
第八章	若你爱我	/ 101
第九章	抉择	/ 116
第十章	心埋暗香	/ 130
第十一章	原来我爱你	/ 143
第十二章	爱是占有	/ 159



别后 再爱

目录
Contents



第十三章	还债	/ 184
第十四章	重新开始	/ 199
第十五章	诡计	/ 212
第十六章	突变	/ 230
第十七章	你是我的眼	/ 249
第十八章	破碎的世界	/ 263
第十九章	过去已死	/ 273
第二十章	未来终将到来	/ 287
番外一	隐居	/ 302
番外二	岛民夫妇的日常	/ 305
番外三	桃芝	/ 309



别后 再爱

目录
Contents

第一章 大戏初开

她想跟他在一起，想将他收于掌心，害怕失去，他却像一捧流沙，她握得越紧，他逃得越快。



冷。

身体不断下沉。

水灌进鼻腔，像一把生锈腥臭的铁钩，从鼻内直插入脑后，翻搅着颅内柔软温热的脑浆，引起一阵尖锐、直冲百会穴的刺痛。

窒息，胸腔快要爆炸，下意识张嘴，挣扎着想要呼吸，却灌进更多水，肺里的空气排出，眼前浮起一长串白色气泡，耳畔听见咕噜咕噜的冒泡声。

水下能见度极低，眼前浮着不明的褐色絮状物，一尺开外，全是望不穿的灰绿色，仿佛能从中伸出只泥泞的手，狠狠掐住她的咽喉。

她想，她是死定了。她不会游泳，车子失控冲下来时，她的脑门又在方向盘上磕了一下，身体使不上劲，只能眼睁睁地跟车子一起下沉。

但她不想死，她还这么年轻，未来还有无限长的好日子在等着她，父亲说要送她出国留学，去学她最爱的珠宝设计，以后她要成为国际顶尖的设计师。而且，她还没有谈过恋爱，甚至连可以让她暗恋的人都还没有遇到。她不想就这样死去，她还想遇见自己的爱情，遇见那个将来能让她心甘情愿为之洗手做羹汤的男人，和他携手，共度一生。

于是，她本能地、恐惧地睁大了眼睛，希冀能看见神的出现，但耳边



除了腥涩的湖水不断灌进她喉咙的声音，一片死寂。

谁来，救救她？

失去意识之前，在那抹晦涩厚重的灰绿色里，她看见了一抹白，好像有谁，在朝她游过来。她看到一张模糊而熟悉的脸，跟着来人微笑地伸出手，却冰冷地扼住了她的喉咙，嘴边幻化出一抹狞笑，似是要将她掐死在这湖里……

林夕从噩梦里惊醒过来，冷汗涔涔。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她又开始反复做同一个梦，梦境的大部分都和十年前一样，只是末尾那双手，曾经将她从死亡线上拉回，如今却想要杀死她。

人说反复做同一个梦，是现实即将来临的前兆，她不知道这是否预示着什么。

稍微平顺下呼吸，她眼角余光瞥见，床侧空荡荡的，之前还睡在上面的人，现在已不知去向。

趿拉拖鞋下床，推开卧室门，斜对面书房虚掩的门内，透出一点儿微光。林夕安静片刻，轻手轻脚地走近，从约一掌宽的门缝往里看。

没开灯的房间，向南正背对着门口，面前是偌大的电脑外接显示屏，屏幕上一张老照片，青葱稚嫩。扎着两条小辫的少女，面对镜头显然有些害羞，拧巴地将手背在身后，头微微地斜垂着，黑发白衣，浅笑的唇边两个梨涡。

林夕心脏瞬间收紧，胸口漫起钝痛。十年时间，一载韶华，足够水滴石穿，足够一个籍籍无名的毛头小子成长为今日地产界首屈一指的大亨，却不够拿来忘记一个人。

素净的指尖碰触到厚重的木门，本欲推开，犹豫再三，还是轻颤着将手收了回来，转身离去。反正他和温暖都不可能在一起，他要思念温暖，就由他去吧。

况且，她不敢去质问那个显而易见的问题：为什么他要在深夜怀念温暖的照片？是偶然的心血来潮，还是，他根本就没有忘记过她？

问不出口，转身逃避，只因为自己害怕听见答案，害怕听见他说他自始至终，唯一深爱着的女人，从来都是温暖，不是林夕。

次日清晨，天蒙蒙亮，林夕便习惯性地睁眼，长时间养成的生物钟，

令她想贪睡都难。

向南已经回到床上，背对她而眠。这些年来，他始终保持这样的睡姿，在两人之间硬生生筑起一道无形的墙，将她阻隔在他的世界之外。

室内光浅，林夕盯着他安静疏离的背影，良久，朝他的方向挪了挪身子，纤细的手臂环上他腰间，脸埋进他宽厚的脊背，深吸一口气，都是他的气息，真实的、鲜活的，她这才放下心来。

尽管和往常一样，他没有任何反应，坚实的脊背像一道无法翻越的城墙，硬生生将她隔离在他的世界之外，但这触手可及的拥抱，证明他真的在她身边，这就够了。

松开向南，林夕起床做早餐，熟练地开火、架锅、倒油、打蛋，嫩黄的蛋心在清油中刺刺作响，旁边的咖啡机里，溢出阵阵浓香。

向南在生活上是极好伺候的人，他只喝一种口味的咖啡，只戴固定款式的腕表，只中意一个颜色，还有，他只爱一个女人。

林夕曾经试图改变他，哪怕一个习惯都好，但她被他的冷漠撞得遍体鳞伤，结果还是徒劳——不被认可的人，连影响他的资格都没有。

客厅传来脚步声，以及椅子拖动的声音。林夕赶紧倒上一杯咖啡，把早餐放进托盘端出去。向南已经在餐桌落座，看见林夕从厨房出来，只面无表情地扫了她一眼，又低下头去看平板电脑上的新闻。

林夕将餐盘放在向南身前，摆好，咖啡杯放在他惯用的位置，嘴角飞起笑容，神采奕奕地说：“我跟你说了哦，昨天我突发灵感，设计出新的项链款式，吊坠的主体采用檀香扇造型，镂空花纹，玫瑰金做主材，扇面上镶碎孔雀绿宝石，看起来既复古又典雅。”说着“噔噔”地跑去画室，将草图拿出来，献宝似的递到向南面前，“好不好看？”

向南端起咖啡微呷一口，然后放回原处，视线未曾离开过屏幕，敷衍地“嗯”一声，算作回答。

林夕有些失落地收回稿纸：“你都没有看就‘嗯’。”

向南没再理她，自顾自地吃起早餐来。林夕心知拧不过他，微叹口气，把设计稿收起，在他身边坐下：“昨天你回来那么晚，我们都没说上话，我只是想让你知道我开心的事。”

向南抬头看着她，温润的眼眸里净是疏离：“我说过，我不关心。”

林夕安静须臾，剜他一眼，嗔道：“好啦，我知道你不关心我，那我



关心你总可以吧？今天晚上你回来吃饭吗？想吃什么待会儿我去市场买。”

“我的行程请你去问我秘书。”向南嘴角微勾，语带嘲讽，“她不早就是你的人了，又何必多此一举来问我？”

林夕不否认，厚着脸皮道：“听你亲口告诉我，感觉总是不一样嘛，再说男女朋友不都是要每天交换彼此的行程吗？”

向南眉峰微微蹙起：“我们只是工作关系，在一起是为解决生理需求，你需要我重申多少次？”

林夕继续厚着脸皮笑：“那是你的理解。在我眼里，你就是我男人。”

十八岁那年认识向南，到现在已经十年。十年，一个女人最珍贵的时间就像水那样流逝，连埋在河床的石头都会被磨得圆滑，然而柔软的人心依旧那么锋利。

向南修长的手指在桌面轻叩两下，随即垂下视线，不再与她争辩——她父亲是现任帝京商会副会长林泽平，家境优渥，加之她自身才貌双全，堪称完美。也因此养成她争强好胜的性子，与其跟她逞口舌之快，倒不如置之不理。只要她不公开他们的关系，私底下她要怎么想，他都无所谓。

用完早餐，略作收拾，向南准备去公司。林夕在玄关拦住他，无尾熊一般抱上他的腰，仰着那张过分美丽的脸，秀发如瀑布垂下，发尾海浪一样卷，野性又难以驯服。

“我要一个 Goodbye kiss。”林夕笑颜如花，眼尾带着猫的狡黠。

向南睥睨着她，神情冷淡，既不说话也不动作。林夕已经习惯了他这样的反应，脚一踮，朝他吻去。向南脸微微一侧，红唇印在他的脸颊上，林夕心中懊恼，又没吻到，向南却已经推开她，径直走入电梯。林夕看着门合上：“路上小心。”

他从不曾主动吻过她，不管是在日常生活中，还是在最亲密的时刻。他说过吻代表爱情，他不爱她，所以不会吻她。

2000年初，全国房价迅猛上涨，核心城市的价格已经涨到老百姓不吃不喝，存钱十年才能负担的程度。

随后，房地产市场饱和、泡沫、崩盘等言论四起，一时间迷雾重重，人心惶惶。

然而向南就是在这么混沌的时刻，毅然投身房地产开发市场。彼时他

刚二十五岁，燕华大学建筑系保送生，硕士学历，除了精明的头脑，其余什么都没有，没有钱，没有背景。然而十年的时间，他硬是在已经大鳄云集的市场里杀出一条血路，仁恒实业成为全国房产行业市值最高的公司，他本人也位居各大富豪排行榜榜首，成为各路媒体竞相追捧的对象。

帝京，CBD 商圈中心，仁恒总部，顶层。

从宽大的落地观景窗望出去，轻而易举，便将整个京城尽收眼底，如同站在云端，与日晖比肩，俯瞰底下浮世众生。

向南静立窗前。他是当代最炙手可热的传奇，短短十年，便站到金字塔塔尖，然而没人知道，要得到这一切，他需将自己化作魔鬼，那扇华丽腐朽的名利之门，方能被推开。

凝望天际那一抹灰白，他沉默了很久。他素来头脑清明，行事果决，算无遗策，今天，却难得犹豫起来。

窗外城市正在渐渐苏醒，朝阳从那抹灰白中一跃而出，金色丝线顿时穿过层层雾霭，落在他正对着的落地窗的电脑荧幕——上面是张新闻照片，身形瘦削的男人，拥吻着怀中的白衣女子，地点在京郊某别墅门前。光线晦暗，画质不是特别清晰，但足够让人认出那男人的身份——朗廷酒店总裁，傅夜司。

而新闻标题上，赫然两个加粗加红的大字：外遇。

向南就那样无声而固执地望着窗外，直到桌上的电话响起，内线，来自他的秘书瑞贝卡：“向董，晨会还有三分钟开始。”

向南回头再看一眼电脑上的照片，眉间满是凝重：“今天会议全部给我取消。”

那头安静片刻，仿佛在消化这个突如其来的信息：“好的向董。那您需要我再给您安排其他待办事项吗？”

“不用，我有事要出去一趟。”

仁恒实业主营住宅地产，林夕现在所住的盛世，便是仁恒旗下的高级住宅项目，位于城中富人区，电梯入户，安保措施极严，绝对保障隐私，因此外界几乎没人知道，单身钻石新贵向南，有个秘密的同居情人。

说是同居，实际两人聚少离多。仁恒的项目遍布全国大中城市，向南经常出差，所以两人认识的年头虽久，真正相处的时间却不长。



最开始林夕寸步不离地缠着向南，像个跟踪狂，不管他去哪座城市，她都死活要跟他一起去。但后来她不敢再那样，因为向南不喜欢，因为离他越近，就感觉他离她越远。她想跟他在一起，想将他收于掌心，害怕失去，他却像一捧流沙，她握得越紧，他逃得越快。

既然她无法改变向南，那她只好学着改变自己，留给向南喘息的空间，他才肯让自己待在他身边，她才不会在他眼里看起来，是个麻烦。

不能缠着向南，却又关心他的行踪，林夕只好出此下策，笼络了他的秘书瑞贝卡。

瑞贝卡在仁恒算得上元老级的员工，精明能干，深谙世故，更难得的是，她作为董事会主席向南的首席秘书，工作繁冗沉重得连男人都吃不消，她却能7×24小时保持On call。任何时间在公司见到她，都是精致得毫无破绽的妆容，素色但绝对是世界名牌的套装，以及十厘米高的细跟鞋。

向南跟她说取消所有会议之后，她给林夕打电话汇报情况，不仅因为林夕是仁恒的第二大股东，也不仅因为她知道林夕是商会副会长的女儿，背后有商界关系，还因为同是女人，她对林夕有恻隐之心。

从她当向南秘书的第一天起，这个男人眼里就只有工作，像今天这样置公事于不顾的情况，还是破天荒头一遭。而从她当向南秘书的第一天起，林夕眼里就只有向南，虽然她不清楚两人之间的具体纠葛，但试问一个女人能有多少十年来等一个男人？换作是她，她做不到。

“林董，向董临时取消了今天的所有安排，说是有事要出去一趟。”

接到瑞贝卡的电话时，林夕正在厨房冰箱整理食材，听到消息之后，她愣了好半晌，才问：“他有说去哪儿吗？”

“没有，他自己开的车，没带司机。”

林夕陷入沉默，眼波微转，心中浮起一丝隐忧，握着手机的指关节有些泛白：“好，我知道了，谢谢你告诉我。”向南一直以工作为重，绝不会无缘无故取消会议，一定是出了什么事。

挂断电话，她站在冰箱前出神，过了会儿她从通讯录里调出向南的号码，指尖悬在拨号键上，却不敢摁下去。向南不喜欢她在工作时间打电话给他，而且他自己开车，又不对瑞贝卡透露行踪，就说明他不想让她知道他的去处，她若是打过去追问，一定又会惹他烦。

思来想去，她转手摁下短信键，在屏幕上熟练地打出“今晚回来吗”，

顿了顿，又一字一字删除，改成：“我买了你爱吃的菜，晚上回来吃饭吧。”

犹豫片刻，她轻点了发送键，继续望着手机出神。

邵孟拎着西瓜走进厨房，看见林夕站在双开门的冰箱前，低头盯着手机，一动不动。他眉峰不由得微微蹙起，将西瓜顺手放在旁边的流理台上，快走两步替她把冰箱门关上，语气有些责怪：“怎么站在这儿发呆？万一冻着怎么办？”

林夕回过神来，收起等不到回复的手机，浅笑：“你别总是这么紧张过度好不好？我哪有那么娇气。”邵孟是她爸配给她的司机，军人出身，身板儿扎实挺拔，古铜色皮肤，剑眉黝黑，墨眸如星，长得一脸正气，就是话少，不苟言笑。

邵孟板着脸，手朝客厅一指：“你，去休息，东西我来收。”

林夕不与他争，点头微笑：“那就麻烦你了。”说着便转身朝客厅走去。

邵孟注视着她纤瘦的背影，良久，一声叹息。犹记得第一次见到林夕，是在林家位于西郊的别墅，她住二楼，卧室有个半圆形的露台，正对着别墅前的山景。那时他被用人领进前院，远远地就看见她倚着露台栏杆，似在眺望远处，白衣黑发，青丝随风而舞，别有一番清韵。

待离得近些，他才看清她的容貌。他这辈子，从来没见过如此美丽而又苍白的女孩，星尘一样的眼眸，眉如新月，秀气的鼻梁高挺，双唇却毫无血色，看上去像是大病初愈。

事实上，她的确是。而过了这么些年，他依旧无法将初见的画面从脑海中抹去，以至于到现在，他仍然认为她是当年那个需要被人保护的小女孩。

仁恒地下车库。

向南沉默地坐在驾驶座，背靠座椅，双目闭合，如同一尊石刻的雕像，唯有右手食指在方向盘上有节奏地敲击，透出丝毫急躁。车内音响放着贝多芬的《命运交响曲》，调子抑扬顿挫，如同他此刻复杂的心情。

车载电话忽然响起，向南缓缓睁眼，摁下接听键，淡漠的语气中藏着一丝急切：“查到了？”

来电人是他的心腹——罗城，素来行事狠辣犀利，此刻声音却显得有些犹豫：“你确定要去？”



向南安静片刻，简短地吐出两个字：“地址。”

罗城不敢多言，只好迅速将查到的地址发送过去。向南设好车载GPS导航，脚下油门一踩，黑色奔驰便如同幽灵一般滑出地下车库，在主路汇入汹涌的车流，渐行渐远。

途中手机灌进一条短信，他拿起来，扫一眼发件人，林夕，看也不看便放了回去，反正都是些无关紧要的事，他根本不关心。

一小时后。

奔驰无声地在某别墅区路边停下，从前车窗望出去，一幢别墅紧闭的雕花大门前，水泄不通地围着长枪短炮的记者，个个抻长了脖子，神情企盼地朝里张望，仿佛嗅到了鲜血的鬣狗，龇牙咧嘴，跃跃欲试地要撕碎猎物。

这是朗廷集团总裁，傅夜司的宅邸。自从他外遇的新闻一出，狗仔全循着血腥味追到这儿来，企图挖出更多劲爆的内幕。

没有任何富二代的绯闻，能比傅夜司的更加引人侧目，原因就在于从来没有一家媒体，能拍到他和女人亲密的照片。曾经有谣传说傅夜司是同性恋，毕竟作为富二代，狗仔挖不到他搂女人腰、揽女人肩、喝醉和女人乱搞的新闻，这实属匪夷所思。

但随后那场隆重而盛大的婚礼，彻底粉碎了他是同性恋的谣言，之后他也一直保持着富二代中零绯闻的纪录。然而十年河东，十年河西，似乎再坚固的感情，也有破裂的一天。因此现在傅宅大门前，才会聚集如此多的狗仔，光是采访车就围了两圈，大家来势汹汹，虎视眈眈，都想拿到第一手的八卦。

向南坐在车里，沉默地注视着眼前的一切，墨黑的眸子里波澜不惊，情绪被隐藏得深不见底。早上无意间浏览到这条新闻时，他就知道将会有大批记者蜂拥至傅宅，企图对当事人刨根问底，掘地三尺。然而根据罗城的信息，傅夜司已经去往欧洲出差，应该还不知道这件事，所以如果不出意外，傅宅内剩下的，便只有傅夜司的妻子和一千用人。

思及此，忧虑就自然而然地从心底泄露出来，哪怕他极力克制——就像一个上了锁，严丝合缝的铁盒，里面的水依旧能找到缝隙，慢慢渗透而出。

驾驶座左侧的后视镜里，出现一个缓缓行走的纤瘦身影，黑色长发，穿着紫罗兰色的针织上衣，左右手各拎着一个大塑料袋，塞得满满当当，像是刚从市场采购回来。向南只朝后视镜里瞥了一眼，视线就再也没移开，

搭在方向盘上的手慢慢握起，指关节逐渐泛起森森的白。她怎么没有待在家里？

随着女子朝傅宅越走越近，眼尖的狗仔很快发现了她，人群顿时如潮水般涌过来，将她里三层外三层地围起来，无数话筒争相朝她身前递，尖锐的问题一个接着一个地抛出：

“傅太太，请问您对您先生出轨有什么看法？”

“傅太太，请问您认识您先生的外遇对象吗？”

“傅太太，请问您先生是不是已经开始对您感到厌倦？”

.....

隔着车窗，隔着人群，向南依旧能看清她脸上惊惶无助的表情，对这突如其来的一切，她似乎没有任何心理准备。

不施粉黛，所以她的气色显得有些憔悴，手里拎着东西，所以她无法招架狗仔的围攻，只能被动地夹在人群里，艰难地低着头躲着往前挤，逃避那无数对准她的摄像头，就像一只毫无抵抗能力的羊，被围在了狼群里。

见状，向南原本温润的双眼此刻危险地眯起，目光如剑，周身散发出一股凌厉的戾气，似乎要将围在女人身边的狗仔全部撕碎。手下意识地就扣上了车门开关，几欲推门出去为女人解围，但下一刻，脑子里绷紧的弦制止了他的动作。

当初是她自己选择放弃他，嫁给傅夜司的，现在他和她只是陌生人，他没有任何立场帮助她。

再看女人一眼，向南强迫自己移开视线，脚下油门深踩，车子便飙了出去，如同不曾来过这里。

天边晚霞似锦，夕阳最后一丝余晖透过窗户，斜照在室内，林夕专注的侧脸沐浴在带着余温的金色阳光下，如同文艺复兴时期的油画，精致、优雅。

画完设计稿的最后一笔，她搁下工具，从窗边起身，将柔软的长发松散地在脑后绾成一个髻。她虽是仁恒的第二大股东，但是早就从一线退了下来，不管那些琐事，只在重大决策时参与，算是顾问，其余时间都用来画稿，打理她的珠宝设计工作室，以及四处看展。

看一眼腕表，已经过了下班时间，林夕拿起搁在窗沿的手机，发现早



上传给向南的短信他还是没回。犹豫片刻，她拨通向南的电话，那头响铃好一阵，却一直没人接，无奈只好挂断，苦涩地扯了扯嘴角。向南只有在心情特别好的时候才会接她的电话，显然他现在不怎么愉快。

身侧的玻璃窗上，映着她从拨出电话时小心翼翼、卑微的期盼表情，到挂断电话时，习以为常的失望模样。她心中惴惴不安，知道一定是出了什么事，否则以向南处变不惊的个性，是不会无缘无故从公司消失一整天的。

但她没有头绪。

微叹口气，她放下手机，走去厨房。

从挂钩上取下围裙，在身上系好，再从冰箱拿出食材，麻利地挽起袖子，洗洗切切。只要向南人在帝京，晚上没有安排公司应酬的时候，她都会固执地准备晚饭。以前她是十指不沾阳春水的大小姐，第一次学烧菜能在手臂上烫出好几个油泡，但现在向南爱吃的那些菜，她已经熟练得闭着眼睛都会做。

尽管大多数的结局，都是她守着一桌饭菜空等。

墙上的可视电话忽然响起，林夕过去摁下接听键，液晶屏上立刻显出一张嬉笑的脸：“夕夕，好久不见。”

林夕不由得莞尔：“桃芝。”

阮桃芝是她的死党，唯一交过心的朋友。在她们的圈子里，要交到一个朋友容易，要交到一个真心朋友，却是难上加难。

阮桃芝是Next模特经纪公司的老板，她爸暮景盛是敦煌娱乐的总裁，许多一线女星都签在敦煌旗下，盛名无须多言。

桃芝随母姓阮，因暮景盛出身不好，阮家又是书香门第，桃芝的外公不肯把女儿嫁给他，但无奈桃芝母亲已有身孕，和暮景盛又情比金坚，外公只能妥协，但要求孩子必须姓阮。因生出的是女儿，遂起名桃芝。

阮桃芝兴奋地翘着嘴角，明亮的大眼睛在齐刘海下忽闪忽闪，肌肤瓷白，像极了人偶：“Next模特选拔大赛刚结束，我弄了个庆功宴，你也一起来嘛，咱们好久没聚了。”

林夕从可视电话前退开一些，扬了扬手里明晃晃的菜刀，微笑：“我去不了，在做饭。”

阮桃芝这才看清林夕身在厨房，脸一下子垮了下来，失望道：“哦。”然

后想起什么，眼波微转，打量起林夕的神色来，“向南今天要回去吃？”

林夕安静片刻，摇头：“不知道，但我还是得准备，万一他回来呢。”

阮桃芝敏锐地捕捉到她这话时，眉间一闪而过的忧愁，然而红唇微动，却什么安慰的话都没说出来。她能说什么呢？说让她等，他终究会知道她的好，会回来，会爱她？

这种违心的谎话，她再也说出口。

于是两人之间短暂地沉默着。

林夕明白桃芝想说什么，当初她非要和向南在一起，所有人都反对，只有桃芝站在她那一边。然而几年之后，桃芝对她说，她后悔了，后悔当时也应该反对她和向南在一起，说她从不知道，人心能那样无动于衷。

自那以后，她们之间便很少谈起向南，因为这并不是一个令人感到愉快的话题，因为无论有再多劝告，她始终学不会，如何不爱向南。

半晌后，还是阮桃芝先开口，微叹一声说：“那好吧，你自己好好在家待着，回头我再约你。”

林夕点头：“好。”

挂断电话前，阮桃芝忽然想起什么：“对了，你还不知道吧，傅夜司出轨了。”

林夕平时很少看那些乱七八糟的新闻，打开电脑也只是处理工作，所以听阮桃芝说了之后，这才急急忙忙地去开笔记本。

她忽然就明白为什么向南会消失一整天，不见踪影。傅夜司的妻子，就是向南唯一所爱的女人——温暖。现在傅夜司出轨，温暖一定很受伤，所以他才取消了所有会议。他会不会已经，去见过温暖了？

思及此，林夕立即拿手机打电话给向南，依旧无人接听。她忽然感到害怕，怕向南去找温暖，怕他就这样不要她了。

电脑开机之后，搜索出相关新闻，发布外遇的时间是今天早上，短短几个小时后，就有傅夜司妻子的采访视频流出。

林夕犹豫片刻，还是将那段视频点开，镜头中，温暖拎着两个塑料口袋从远处走来，旁边有记者杂乱的喊声：“就是她！”然后画面变得颠簸，显然扛摄像机的大哥在朝温暖的方向狂奔。

记者们跑到温暖跟前，逼问许多尖锐的问题，温暖只是低着头，躲着



不回答。

十年没见，她变了许多，梳得齐整的头发，安静地拢在耳后，身穿素紫色针织衫，加上不施粉黛的脸，让她看起来像寻常人家的好妈妈，而不是豪门的阔太太。尤其是她微一抬头，憔悴的神色、泛红的眼眶，让人顿生同情。

视频下的评论，舆情果然一边倒，群众纷纷痛骂傅夜司和那个没被挖出来的小三。

林夕却没空关心这些，因为在那颠簸的镜头中，一闪而过的画面里，她看见了熟悉的车牌号码。

尽管黑色的车窗隔绝了一切，林夕依旧能想象出向南坐在车里，视线寸步不离地注视温暖的画面，眼眶一下子就酸了。十年来，她那么努力都走不进他冰封的心，然而那个背叛了他的女人，却能如此轻易地扰乱他的阵脚。

深吸口气，林夕将眼泪硬生生逼回去，合上电脑，回到厨房继续做她没做完的菜。窗外忽然闪电，传来几声闷雷，暴风雨来临的前兆。

很快地，雨落了下来。

林夕将菜摆盘上桌，站在客厅宽大的落地窗前，看瓢泼大雨洗涤整座城市。外面烟雨蒙蒙，小区前的街道，一溜烟的红色尾灯。每到长时间下大雨的时候，这座城就会陷入交通瘫痪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身后的电梯门才传来开合的声音。

林夕回身，向南步入玄关，两人的视线在空中相撞，沉默。

林夕噙了下嘴唇，想问他是不是跟温暖见过面了，但话到嘴边，却问不出口。不敢问，不想知道答案，一个问题的答案又会引出另一个问题，然而就算无休止地追问下去，也得不到她想要的那句“我爱你”。所以索性就不问，假装不知道，不去想以后，还能维持现在仅有的相处。

向南在玄关换鞋，浑身淋得湿透，眸子雾蒙蒙的，令人看不清真实的情绪。林夕掐了掐掌心，扬起微笑，故作轻松地朝他走过去：“怎么淋得这么湿？没开车吗？”说着就去帮他脱西装外套，靠近他时，闻到一股浓烈的酒气。

向南沉默片刻，猛地伸手扣住她的手腕，将她一把推了出去。林夕猝